

第一章 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

六横岛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三期）设计（项目名称） 六横岛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三期）设计（标段名称）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六横岛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三期）设计 已由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六横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 以 六横岛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三期），2606-330955-04-01-895344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项目法人 为 舟山市普陀区六横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招标人为 舟山市普陀区六横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恒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六横岛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三期）设计 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为六横河道提升改造12.2公里(护岸改造，清淤疏浚、堵点改建、水库、山塘整治及景观打造)。建设地址：舟山市普陀区六横。，项目总投资为 100000000.0000 元。

本标段招标范围为 本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报告编制、施工图设计、工程地质勘查、测量及项目审批前置专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专题：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报告(含节地评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安全风险评估报告、水土保持专题报告、环境影响评价专题报告、防洪影响评价、文物影响评价及保护方案专题)，同时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各阶段咨询、设计文件的审批及后续施工现场服务等工作。，相应项目投资约 3518000.0000 元，服务期 70 日历天，备注：①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②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取得可行性研究批复之日起20日历天内；③施工图设计文件递交时间：获得初设批复之日起20日历天内；④项目审批前置专题、测量成果及附图递交时间：根据咨询及设计总体计划安排，以不影响各阶段成果编制时间为限并满足相应阶段的要求；⑤工程施工招标及施工过程中的服务满足施工进度需要。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情形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同时具有下列①和②项资质：①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②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包含岩土工程和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其他条件详见附表。资质，其他条件详见附表。

3.2 本次招标（☒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个；

（2）以资质要求①的企业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1）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各成员单位的权利义务等事项；（2）联合体各方需具备与所承担工作内容相适应的资质；（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组建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合同段投标；（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投标（组建联合体投标除外）；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ztb.zj.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20 09:00:00（北京时间，下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材料，投标人无需至开标现场。开标网址：<https://ztb.zj.gov.cn/open-bid>。

5.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舟山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 普陀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 舟山市普陀区昌正街169号商务中心2号楼13楼

邮政编码： 316100

电 话： 0580-3030358

投诉受理部门： 普陀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 舟山市普陀区昌正街169号商务中心2号楼13楼

电 话： 0580-3030358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舟山市普陀区六横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六横镇政府三八路1号214室

联 系 人： 俞工

电 话： 0580-6082115

电子信箱：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恒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舟山市临城街道新城商会大厦B座11楼

联 系 人： 杨云芳

电 话： 0580-2028352

电 子 信 箱： 471244106@qq.com

2026年09月21日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附表

序号	资格条件内容
一	企业
1	工程设计：应具备 <u>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及以上</u> 资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工程勘察：应具备 <u>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包含岩土工程和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u> 资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本次招标（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自 <u>2023年09月01日</u> 至投标截止时间（ <u>不得少于3年</u> ）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
4	☒ 投标人自 <u>2021 年 1月 1 日</u> 至投标截止时间，完成过 <u>批复概算投资额在6000万元及以上的河道（或水库）工程设计（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u> 业绩。（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提供的业绩应与其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一致），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5	☐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
1	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u>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执业资格</u> 证书，并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u>高级工程师及以上</u> 职称。（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应由联合体牵头人拟派）。
2	☐ 项目负责人自 <u>年 月 日</u> 至投标截止时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包括工程总承包或全过程咨询项目中的设计负责人）完成过 <u>业绩</u> 。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三	其他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上已经公示。
2	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若有）及项目组成员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员工。
3	项目负责人自 <u>2023年09月01日</u> 至投标截止时间（ <u>不得少于3年</u> ）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为准）。
5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要求如下：初步设计（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和全过程咨询项目中含初步设计）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指：（1）合同；（2）初步设计批复文件（批复或核准或行政许可）；（3）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系统（透明工程）”下载业绩打印件，打印件应含有“浙江水利透明工程”水印。上述（1）、（2）、（3）项须同时提供。日期、工程规模、特征以初步设计批复文件为准。

施工图设计（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和全过程咨询项目中含施工图设计）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指：（1）合同；（2）项目法人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完工（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出具对应的完工（竣工）质量（安全）监督报告，若工程规模、特征等无法认定的，以初步设计批复文件（包括设计变更批复）为依据；（3）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系统（透明工程）”下载业绩打印件，打印件应含有“浙江水利透明工程”水印。上述（1）、（2）、（3）项须同时提供。日期以完工（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告中明确的完工（竣工）日期为准。

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水电工程、水利工程设计、水工结构设计、农田水利工程、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地质及水文地质、水利工程管理、水利工程规划设计等。